

新娘

陈葆珍 著



 柯捷出版社 纽约

Cozy Publishing House, New York

SARS 新娘

陈葆珍

 柯捷出版社 纽约

Cozy Publishing House. New York

SARS新娘

SARS 新娘

陈葆珍 著

柯捷出版社 纽约

© Cozy Publishing House 2003-2010

www.cozygraphics.com

ISBN 1-932002-35-9 \$11.00

978-1932002-35-5



内 容 简 介

这是一本描写21世纪初在中国抗SARS中，人们的爱情、亲情、友情的真情流露动人心弦的小说。

书中主人公吴丽是从云南来到中国南部的打工妹，在其雇主帮助下，读完书当了一名护士，她和也在南部打工的青年宋伟的婚期定在羊年春节。谁知，一场突如其来的灾难把她卷进抗SARS的第一线。让婚期一拖再拖。在其中，宋伟和自己的那违反防疫法的老板进行了斗争，终于把罪犯绳之以法。而吴丽既是抗SARS的战士又是SARS的俘虏。在护士长苏伟玲精心护理下，终于病愈。当她站起来时，苏伟玲却永远倒下了。最后，吴丽在北上抗SARS的前夜，与未婚夫完婚。

本书以吴丽从一个幼稚的小护士成长为一名无畏的白衣战士的过程为主线，展现了一幅幅动人的画面。写了人们的大公无私、尔虞我诈；年轻得志、红颜薄命；执法严明、贪赃枉法……生动地描画了在SARS面前的众

生相。

作者以无比激情讴歌白衣战士在肩挑民族灾难时那种救死扶伤、不避艰险的美德；赞扬中华民族“不怕牺牲、只怕苟活”的传统民族气节。塑造了吴丽、苏伟玲、马海、何恩等鲜活的人物形象。那下笔时的细腻缠绵；泼墨时的慷慨悲壮，让人掩卷寻味，像倾听一首人性美的赞歌。

作者简介

陳葆珍，女，1936年出生，广东台山人。旅美华文作家。世界华文文学家协会会员。1958年以优异成绩攻读完大学本科中国语言文学专业。曾在重点中学及大专院校任教。多次被评为先进教育工作者。1982年起侨居美国。

作者出身於诗礼传家。其父陳伯俊在海外有诗名，是纽约“四海诗社”名誉主席，著作有《韬光楼诗词文集》。作者自幼酷爱文学，在中学時，开始文学创作。大学時，创办并主编院校文艺刊物。工作后，与人合作出版《广西民歌》和《中学生优秀作文选》。旅美期间，以劳养文。在中文报纸发表文章。近年著有《墨缘》、《粤剧图兰多》、長篇小說《情感沧桑》、《20年一觉纽约梦》。

自序

21世纪的第二个冬天，一场突如其来的怪病侵袭全球多国。这就是人类谈之色变的“非典型肺炎”，也叫做“SARS”。当时，中国成了疫区。

我被忧国忧民的感情强烈地冲击着。那段日子，不思茶饭，夜难成眠。脑海中晃动着这样的场面：一辆辆急救车，呼啸而去；一双双惊慌的眼，扑脸而来；一个个白衣战士，忘我迎战……这情景，在脑中挥之不去，甚至还带到梦中。记得在看中央电视台采访医务人员时，我忍不住边看边流泪。

我无法再继续我正在进行的另一本小说的创作，急着把脑中一个个鲜活的形象，铸到纸上；把胸中一股股激情，凝在笔下。一种“不吐不安”的感觉，使我一口气写完此书。

我要借此沉痛哀悼这场灾难的亡灵，对其中殉职者

致崇高的敬意；真诚讴歌那生命的守护神，他们身上，
显示着光辉的人性美；愤怒鞭挞那一小撮社会蠹虫，他
们脑中，潜藏着比SARS更毒的灵魂。

是为序。

陈葆珍 2003年6月26日

(一)

一个暖和的冬日，中国南方的一座城市，有两个头发银白的妇人走进南城职业介绍所。一个名叫红杏，这南城资深的粤剧演员；一个名叫周妈，人们也弄不清她以前干过些什麼。

红杏第一个进来，一眼就瞅见有两个姑娘站在那儿。看样子有点土气，但对都市女孩越来越开放的打扮早已有点看不惯的她，倒觉得这样带点泥土味，有点清新。

而周妈，觉得这样的女孩可以造就，她的老板对她说过，酒醉饭饱的，腻了，要来点野味的。

红杏选了其中一个。这一位约十六、七岁。身穿一件紫色碎花棉衣，个子比南方的女子高些，很结实。脸鹅蛋形，黄中带黑，眼睛不大，但里面透着灵气甚至还带点犟气，在犀利中有点咄咄逼人。红杏觉得这性子有点像年轻时候的自己，看着心里舒坦。

她拉起她的手说：“姑娘，叫什麼名字？我想聘你，月薪六百元，家中只我一人。”姑娘举起手扫一下那头齐耳的短发，稍为想了一下说：“行！我叫吴

丽。”

那周妈，倒不喜欢这个叫吴丽的。她看上站在吴丽身边的一位姑娘。约十四、五岁。水灵灵的一双眼，较早熟的身段，让她潜生出一丝妒意。她对她说：“我的老板叫我帮他请人。他夫妇俩住在郊区。我选中你，老板会给你月薪一千元。你叫什么名字？”那女孩怯怯地说：“贺月娥。”

吴丽听了说：“月娥，你意见怎样？”月娥说：“我去。”吴丽对周妈说：“你有你老板的地址和电话号码麼？”周妈把一张名片给她。她看了，在心里惊叫着：“这李克君，卡江市织造厂经理，原来是阿伟的老板。”

她记起不久前到卡江市织造厂探未婚夫宋伟时，宋伟还介绍她认识他的老板。

吴丽望着周妈笑笑说：“你的老板四十岁左右，很高大的，右眉上有一颗很大的痣，是不是？”

周妈有点戒备说：“你认识他？”吴丽说：“大名啦，谁不认识？”

原来，她的未婚夫宋伟在卡江市织造厂一个车间当管工。那次，她和李克君、宋伟在一起时，李克君还劝她到他的工厂来。她不想和宋伟同在一间工厂打工，便来到南城。

吴丽问了红杏的电话号码和地址，把这些信息写在月娥的本子上说：“不要失去联系，小心照顾自己。”她俩就此别过。

周妈叫了一辆计程车，她带月娥上了车。还特意叫司机把车开到公交车车站，教会月娥以后出城时乘坐哪号车。月娥心里很感激她。

她想起，自己和吴丽从云南来到这个连山都没有的海边大城市，坐上这样的小轿车，真带劲！车外晃过的一幢幢高楼大厦，让她不禁感叹：“家乡太落后了，难怪西部农村那么多的人到南部打工。”

大约半个钟头后，她们来到一大片树木林立的住宅区。一幢幢白色的、红色的小洋房在花草中，煞是好看。月娥以为自己置身在电视剧里。

周妈把她领进一间很大的别墅。一楼有客厅、饭厅，还有一间小房，周妈指着小房说：“你睡这。主人睡在楼上。”接着，还教她怎样使用厨房的电器。

过了很久，李克君回来了。月娥偷偷打量他。正如吴丽所说的，牛高马大，右眉上有颗很大的痣。她不知道吴丽为什么会认识他。她见刚才吴丽对周妈不是什么都说的，她想，出门在外，不要什么都对人说。

李克君看到她一团稚气的，觉得未免嫩了点。但却有点清新的感觉。他向周妈说：“辛苦你了，拿去喝杯茶。”说罢，递给她200元。周妈谢过，便告辞了。

月娥见周妈走了，家里只剩下她和李克君，她心里害怕。到晚上还不见女主人回来，她慌了。赶紧收拾好厨房，关了自己的房门，还爬起来几次看那门是不是关严了。她战战兢兢的，在心里说：“像吴丽找到那样的人家才好呢，我宁愿少要些工钱。”

吴丽跟着红杏走着，她仔细打量红杏。只见那道柳眉，半弯地垂在眼角边，几道鱼尾纹向脸颊散开。红杏望一下吴丽，脸上露出满意的微笑。她带着吴丽走进粤剧团宿舍。一走进这大院的门口，就听见有人在唱粤曲。红杏忍不住哼了几句《昭君出塞》。

这里有几幢宿舍大楼，看那斑驳的墙壁便知道这大院有好几十年历史了。她们上了二楼，红杏打开门，吴丽进去一看，室内摆设简陋。她在怀疑这一位不富的老人，身体这样壮健，有没有请人侍候的必要。

她指着一间房对她说：“阿丽，你睡这。”吴丽把铺盖摆好说：“谢谢，太太。”

她慌忙摆摆手说：“别这样叫，叫我红姨就行。”吴丽点一下头说：“我不大会干你们南方的活，你多指点。”

红杏慈祥地笑笑说：“不要紧。我一个人很闷，想找个伴，你读过好几年书吧。”吴丽说：“初中毕业了。”她高兴地说：“我看出来了，读过书的人总有点不同，初中够用了。”

吴丽难过地说：“不，我还想读，只是太穷没法子。”红杏安慰着说：“想读就好。我说初中够用了，这是对我说的。以后，我想到一些歌词，我唱，你给我写，我们一起来编粤剧。”

她们相处得很好，过了一段日子，红杏简直把她当闺女看待了。一天，她忽然说：“阿丽，你不是说过想读书的么？”她惊诧地望着她说：“想又有咋用？”

红杏关切地说：“最近有护士班招生，你胆大心细的，学护士最好。”她摇摇头说：“拿什么钱来读？”红杏爽快地说：“我有钱，你尽管读。”

她慌忙摆摆手说：“不！”其实，她根本就不信她有钱。红杏怎样说也没用，只得说：“这样吧，你读完书以后，出来工作，得了工资，每月还我一些。你读书时，要回我这里住，帮我打扫一下卫生就行，工资我按以前那样给你。”

吴丽不太相信自己的耳朵，但见她执意如此，只得答应了。她打电话告诉宋伟，宋伟高兴地说：“你出门遇贵人啦，别忘了我们的婚期在羊年春节，那时你该读完书吧？”吴丽说：“可能读完了。”宋伟兴奋地说：“你别忘了，这可是离家前在双方父母面前定了的。到时我们一起回去。”

吴丽哪能忘？她和宋伟南下打工，不就为了这一天么。

吴丽不知道红杏为什么这样待她，但如果她知道她资助过多少穷人读书，她就不觉得奇怪。宋伟总把婚期挂在嘴边。她想不抓紧时间读书，结了婚就不好读，能当个护士也配得上阿伟这个中专生啦。

(二)

在吴丽读书的这段期间，月娥过的生活，不要说吴丽甚至连月娥本人也估计不到。

在很长的一段时间内，月娥每天盼着回家的，不是李克君而是他的太太，但怎麽盼也盼不着，她又不好意思问。每晚她都诚惶诚恐地把房门关得严严的才睡。过了一段平安无事的日子，她没那麽害怕了。以前她听见李克君在她关门睡去之后曾叫她端茶的，她都假意睡着。她想大了不起他把自己辞了就算，省得这样担惊受怕的。后来，往往一宿无事，她还笑自己多虑了。她对自己说：“人家是大老板，那把你放在眼内，有什麽值得这样害怕的。”

渐渐地，他叫她拿东西，即使是在晚上拿到他的卧室去她也不怕，有时她看见他在看电脑，她想人家可是个勤勤恳恳的老板呢。

一天，吃晚饭，她不知道他为什么喝那麽多的酒。她在厨房里吃了饭正准备清洗一切。听见他叫她端茶上楼，她上去了，看见他的电脑荧幕上一个裸体的少女在躺着。她脸一红，心里在嘀咕：“这电脑怎麽会出这个

东西？他怎么会看这样的东西？”

容不得她再嘀咕，她感到自己的腰间像被铁钳钳着，她的脚一滑，一下子倒在他的怀里。她本能地叫着：“不！”

她看到一双血红的眼，里面的一团欲火，直往她身上喷。这团火把她烧得脸发紫、心发慌。她用力推开他，大叫道：“不！”她只觉得她被一座大山压着，脸上喷来男人的气味和下身的阵阵剧痛，让她更拼命地叫：“不！”

李克君在那儿横冲直撞的，根本就不听她的叫喊，还是一个劲儿地说：“好，就是好，黄花闺女！”

一滴泪，在她那幼嫩的脸上滚下，她的心流着血在呼喊：“妈呀，我不该来这个鬼地方！”

此后的晚上，只要他的性起，他就重演那一幕。她不再呼喊了。她想，喊也无用，只是在心里盘算着怎样办。

一天晚上，他把她玩够了之后，便说：“好生在家等着，我明天出差。”她不敢告诉他，她月事停了。

本来，那晚出事之后，她很想把这一切告诉吴丽，但每次一拿起电话，手就发抖。她怕她把这一切告诉自己父母。她想找个机会逃出去，到别处打工，这样人们就不会知道她这一段的事。但她又不知怎样逃，逃了出去又找谁。就这样一天天地过了。现在她看到自己的腰间渐渐地变粗，她害怕了。

等李克君一走，她马上给吴丽打电话，她告诉她：

她被老板炒鱿鱼了，她出来找她。

吴丽问红杏：“月娥来你这里暂住，待她找到工后就走，我和她合铺可以麼？”

红杏对月娥有点印象，她也知道这一对从云南来的打工妹，漂泊异乡，相依为命，多不易呵。红杏爽快地答道：“来吧，我也多个伴呢。”

月娥来到红杏家，她精神倦乏。她勉强地做着家务。红杏见她又不出外找工，有时还偷偷跑到厕所里吐，她心里犯疑。便问道：“月娥，你是不是病了？”

月娥神色有点紧张说：“不，没病！”红杏狐疑地说：“是老板娘炒你麼？”月娥没加提防地说：“不见有老板娘。”红杏心里打了个寒噤。本来，月娥想把这一切告诉吴丽的，但看见她那样忙，往往话一到嘴边又没勇气开口。

红杏等吴丽回来，拉她到自己的房间说：“你快把月娥送到医院堕胎。”

吴丽惊叫着说：“红姨，你说什麼来着？”红杏绷着脸说：“你去问她。我猜已有两个月了，再拖下去不好做呢。”

吴丽慌了，去问月娥，月娥哭着说了那一切。吴丽愤怒地说：“把他告了！”月娥颤栗着说：“不！我怕！”红杏想了一会说：“先去医院，再拖下去，做不了。”月娥慌了说：“明天就去医院。”

吴丽记得她在上护士课时，有位护士长名叫苏伟玲的，跟她们做过报告，她很敬佩她的为人。于是，便带

月娥到医院找她。

苏伟玲在护士界里干了二十年，身材中等，半弯的眉毛下的一双大眼睛，乌溜溜的，闪着亮光，格外有神。鼻梁偏高，嘴唇稍厚，那嘴角常露着一种坚毅的神情。

当她听到吴丽说要带一个打工妹来堕胎时，她先是愣了一下，过了一会，她郑重其事地说：“如果，这胎是被奸后有的，最好告诉我，我会替你保密，但我很想知道。”

吴丽不知道她应不应该这样问，总之，她信服她。于是，便说：“被你猜中了。”

苏伟玲带她进了手术室，医生给月娥做了人工流产手术。苏伟玲拿了胎儿的样板，请医生专门为这个不成形的胎和月娥本人，做DNA的密码摄影，而且，还要月娥签字。把一切她认为该要的资料都储备齐全后，把这一切都保存下来。

李克君不知他后院起火。他到了喜喀城，见是夜晚谈不得生意，便向人们认为新潮的地方走去。他走近夜总会门口，见一个五十岁左右的男人搂着一个年近十七八的姑娘向一辆小轿车走去。那女的样子很斯文，她紧紧依偎在男的身上。

李克君正考虑进哪一间酒吧好些。忽然，他发现不远处又有一间夜总会，他大步跨了进去。他自问多少风月场所没去过，可眼前这一切就是未见过。一个女子在全裸地跳舞，看客自然都是男人，他们都在淫笑着。舞